



#### 重要風險警告

恒生國指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及恒生科技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各為「子基金」,合稱「各子基金」)同時發售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不提供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與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之間的轉換。

(如沒有特別說明,本資料中所用詞彙與恒生投資基金系列 IV(「本系列」)的香港銷售文件及各子基金的相關附錄所定義的有著相同涵義)

- 恒生國指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的參考指數為恒生中國企業指數,該子基金須承受集中及內地市場風險。恒生科技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的參考指數為恒生科技指數,該子基金須承受行業及地區集中風險、與科技主題公司相關的風險。
- 各子基金目標透過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產生收入及維持資本增值潛力,同時減輕部分下行風險。
- 基金經理就各子基金採用主動型管理的投資策略。除尋求透過直接投資於參考指數及參考指數 ETF 的成份股本證券以及金融衍生工具的長倉,以按相關證券佔參考指數大致相同的比重投資於參考指數的成份股本證券外,各子基金亦會沽出參考指數的認購期權。
- 各子基金採用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當中涉及沽出參考指數的認購期權(包括 ETF 期權)。備兌認購期權策略雖能提供一定程度的下行保障,但潛在升幅亦受限制,例如收益上限為所沽出認購期權的行使價,加上已收取的期權金。儘管此策略具備下行保障,如參考指數水平大幅下跌,仍有可能遭受重大甚至全數損失。
- 使用期貨合約涉及的風險可能高於直接投資於證券及其他較傳統的資產的風險。風險包括市場風險、槓桿風險、保證金要求的風險、負轉倉收益及「正價差」市場風險、參考指數期貨持倉限制風險及結算所倒閉的風險。
- 各子基金須承受投資風險、股票市場風險、與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有關的風險、投資其他集體投資計劃的風險、終止風險及依賴同一個集團的風險。
- 基金經理可酌情從資本派息,該等分派相當於退回投資者部分資本或收益,或令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不同類別基金單位須受不同的定價及交易安排所規限,視乎市場情況而定,投資者或會有利或不利。由於適用於各類別的費用及成本安排不同,不同類別基金單位的資產淨值或會有所不同。
-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須承受交易風險(如市價可能偏離於其資產淨值)、交易時段差異風險及依賴莊家的風險。
- 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須承受貨幣及匯率管制風險及貨幣對沖風險。



2026 年 5 月 7 日

## 恒生投資推出兩隻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平衡增長與收益潛力 助投資者應對市場波動*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恒生投資」）將於明日（5 月 8 日）推出「恒生國指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股票代號：3519）及「恒生科技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股票代號：3589）。兩隻新 ETF 旨在於市場波動環境下為投資者帶來收益，結合股票投資與主動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目標提供每月派息（派息率並不保證，股息可從股本中分派，注意重要風險警告第 7 點）。

「恒生國指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投資於在港上市內地企業，而「恒生科技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則聚焦於在港上市的科技公司。除股票股息外，兩隻 ETF 亦會透過分別主動沽出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及恒生科技指數認購期權，獲取期權金收入，以提升投資組合收益率，協助投資者把市場波動轉化為潛在收入。備兌認購期權策略在市場大幅上升時，可能會限制上行參與度。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行政總裁黃勁峯表示：「市場持續波動，很多投資者都希望投資方案可帶來收益之餘，亦可抵禦風險。我們很高興推出全新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既可與我們現有的高收益產品組合互補，同時進一步擴闊恒生投資多元化的 ETF 產品選擇。透過主動管理賣出等價及價外的認購期權，兩隻 ETF 旨在提高潛在收益，同時抵銷部分相關股票持倉的下行波動，在市況橫行和市場下跌時，其表現有機會跑贏被動指數策略，波動率亦更低。」

續...



## 恒生投資推出兩隻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 第 2 頁

香港市場對備兌認購期權 ETF 需求持續上升。年初至今，備兌認購期權 ETF 帶來的資金淨流入佔整體香港 ETF 市場超過 29%，達 167 億港元，資產管理規模方面突破 347 億港元，反映投資者對「以波動創造收益」的工具的興趣日增<sup>1</sup>。

「恒生國指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及「恒生科技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的發行價分別為每單位港幣 9.6 元及港幣 8.6 元，並以每手 100 個單位買賣。兩隻 ETF 的上市類別單位的總管理費最高均為每年 0.7%，估計年度經常性開支為 1.1%<sup>2</sup>。

— 完 —



恒生投資推出兩隻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 第 3 頁

新推出 ETF 主要資料<sup>3</sup>

恒生國指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3519.HK)

股份代號	3519.HK	上市日期	2026 年 5 月 8 日
投資目標	透過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產生收入及維持資本增值潛力，同時減輕部分下行風險		
總管理費	每年最高為 0.7% (僅就上市類別而言)	基本貨幣	港元
		交易貨幣	港元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sup>2</sup>	每年 1.1%	每手交易數量	100 個基金單位
首次發行價格	港幣 9.6 元		
基金經理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受託人基金經理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恒生科技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3589.HK)

股份代號	3589.HK	上市日期	2026 年 5 月 8 日
投資目標	透過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產生收入及維持資本增值潛力，同時減輕部分下行風險		
總管理費	每年最高為 0.7% (僅就上市類別而言)	基本貨幣	港元
		交易貨幣	港元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sup>2</sup>	每年 1.1%	每手交易數量	100 個基金單位
首次發行價格	港幣 8.6 元		
基金經理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受託人基金經理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 恒生投資推出兩隻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 第 4 頁

### 圖片說明

#### 圖片一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恒生投資」）將於 5 月 8 日推出「恒生國指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及「恒生科技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圖為恒生投資董事兼行政總裁黃勁峯（左）及恒生投資投資總監蘇浩程（右）。



#### 備註：

1. 資料來源：恒生投資、彭博，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2. 由於本基金屬新成立基金，該數字僅為估算，反映預計可向基金單位收取的持續性開支總額，並以該等單位於 12 個月內的估算平均資產淨值（NAV）之百分比表示。實際數字或與估算有所不同，詳情請參閱基金章程內的「費用及開支」部分。此數字或會因應每年情況有所變動。
3. 產品的詳情、費用及開支，請參閱基金章程。



## 恒生投資推出兩隻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 第 5 頁

### 關於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恒生投資」）成立於 1993 年，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香港本地投資機構，恒生投資專注管理與內地及香港市場有關的基金。憑藉具有豐富經驗的投資團隊，恒生投資致力透過管理基金（包括一系列交易所買賣基金及零售基金）及機構或私人客戶的投資組合而為投資者提供全面的投資管理服務。恒生投資為植根香港的本地投資機構，擁有超過 30 年資產管理經驗，具市場領導優勢。

#### 免責聲明

本文件由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恒生投資」）編制。本文件的內容一概不得更改或改動，和不得使用本文件內容作任何其他用途，除非已獲得恒生投資事先發出書面同意。在發佈本文件時，文件內容的某些資訊是從恒生投資認為可靠的來源獲得和準備的，而本文中包含的意見僅供一般參考。恒生投資不擔保、保證或代表內容的準確性、有效性或完整性。本文件所包含的資訊僅供參考而未經獨立核實。對於本文件中包含的任何資訊、預測或意見的公平性、準確性、完整性或正確性，恒生投資不作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證、陳述、擔保或承諾。恒生投資對於本文件或任何資訊、預測或意見及其所依據的基礎的使用或依賴不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恒生投資保留權利於任何時候更改本文件內容任何資料無須另行通知。恒生投資嚴禁以任何方式修改本文件的任何部分或用此資訊重新發布。本內容為恒生投資意見，並不是要約、招攬，也不構成對任何人交易或投資任何投資產品的建議。你應詳細閱讀有關投資產品之銷售文件（包括風險因素之全文及收費詳情）。投資涉及風險（包括可能會損失投資本金的風險），投資產品價格可升可跌，過往表現未必可作為日後表現的指引。正分派收益率（如有）非意味可取得正回報。基金獎項（如有）僅供參考，並不保證任何基金表現或恒生投資的表現。本文件中所提或討論到的投資可能不適用於所有投資者。如你對投資產品（包括其說明書）有任何疑問，你應尋求獨立及專業意見。恒生投資不會就因任何人士不當使用本文件的內容而造成的任何成本、索償、費用、罰款、損失或法律責任而承擔任何責任。在未獲得恒生投資管理的書面許可下，不得複製本內文件容或以任何方式儲存或發放本資訊或自行使用「Hang Se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恒生投資管理」、「恒生投資」（或任何載有該名稱的標記）。恒生投資和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及其他指數公司（共稱「指數公司」）屬於獨立運營公司，恒生投資意見並不代表指數公司的意見。恒生投資並不可以控制或影響指數公司的任何決定或看法。倘若本文件內容所提及的投資產品被描述為已獲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或其他監管機構（視屬何情況而定）認可，該等認可不等同於對該投資產品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投資產品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投資產品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投資產品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本文件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核。

投資涉及風險（包括可能會損失投資本金的風險），任何人士不應只單獨基於本資訊而做出投資決定，而應詳細閱讀有關投資產品之銷售文件（包括風險因素之全文及收費詳情）。本資訊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核。